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海棠园、樱花园绿化养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鹤财磋商采购-2026-30



直方咨询
ZHIFANGZIXUN

采 购 人：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代理机构：河南直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 0 二 六 年 七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二、磋商采购文件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五、竞争性磋商及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六、授予合同

七、其他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样本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海棠园、樱花园绿化养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海棠园、樱花园绿化养护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请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 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6 年 08 月 21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鹤财磋商采购-2026-30

2. 项目名称: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海棠园、樱花园绿化养护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 620000 元

最高限价: 620000 元

5. 采购需求: 海棠园、樱花园绿化养护范围覆盖公共绿地、行道树、花灌木、景观草坪、绿篱及重点区域造型苗木, 包含日常浇灌、修剪、除草、病虫害防治、施肥、枯枝清理、补植补种、冬季防冻等全流程养护作业, 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 2 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采购, 供应商须据实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信誉要求: 根据财政部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对此做出承诺, 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 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格式附后)。

③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6 年 08 月 10 日 至 2026 年 08 月 17 日

2. 地点: 请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 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等资料或《鹤壁市政府采购网》(<https://zfcg.henan.gov.cn/hebi>) 本项目采购公告下方获取采购文件;

3. 方式: 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 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4.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 2026 年 08 月 21 日上午 9: 00 (北京时间)

2. 地点: 潜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五、开启

1. 时间: 2026 年 08 月 21 日上午 9: 00 (北京时间)

2. 地点: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第一不见面开标大厅, 采购 2.0), 潜在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六、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发布。

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电子标说明: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 采用“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系统, 全部通过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远程开标、评审等相关事宜; 网站技术人员联系电话: 0392-3362905。

(2) 潜在供应商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 (支持北京 CA、华测 CA、深圳 CA 三家数字证书互认, 因技术原因暂不支持信安 CA 数字证书), 已在河南省内办理过北京 CA、华测 CA、深圳 CA 的数字证书仍可使用, 无需重复办理。具体操作程序请关注“关于启用河南省市场主体库 CA 互认助手和河南省市场主体共享系统的通知”和“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 网站-服务指南的相关说明。

(3) 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 下载“制作软件”, 制作所投电子响应文件。

(4) 请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 尽量提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并确保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

(5)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s://ggfw.ggzy.hebi.gov.cn/bidweb/>), 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采

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 网站-服务指南专区的相关说明。

2. 响应供应商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和联系方式。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朝歌路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方式：0392-33591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直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鹤壁市鹤山区鹤壁集镇

联系方式：张女士 1873928301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1873928301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名称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海棠园、樱花园绿化养护项目
2.	采购人	名称：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朝歌路 联系人：孙先生 0392-3359166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 河南直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鹤壁市鹤山区鹤壁集镇 联系方式： 张女士 18739283013
4.	合格供应商的 资格条件	详见磋商公告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标段划分	1 个包
7.	采购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及服务
8.	服务期限	2 年
9.	质量要求	合格，满足项目需求
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	采购预备会	不召开
12.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 他材料	除采购文件内容外，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期间发出的补遗书、通知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均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3.	采购控制价	1) 采购控制价：620000 元 2) 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报价等于或小于采购控制价的视为有效竞争性磋商报价。
14.	采购文件的领取方 式及领取时间、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5.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6.	开标程序	(1) 响应截止时间点宣布投标截止，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供应商单位信息； (3) 供应商使用与制作响应文件时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4)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进行确认； (5) 开标结束。 注：在开标、评审过程中，请潜在供应商登陆并保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专家会对潜在供应商发起询标、澄清，要求供应商对专家提出的询标、澄清及时做出响应、答复；本项目涉及二次（多次）报价，请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供应商系统弹出窗口，请供应商在专家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
17.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
18.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19.	签字和盖章要求	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盖章，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在规定的位罝加盖供应商电子章（包括企业电子公章、个人电子签名或印章）。
20.	磋商小组的组建	1. 磋商小组构成：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组成； 2.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2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竞争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三名 1.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2. 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等原因的，采购人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或依序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依次类推，但弃标（或其它情况）后如果剩余合格的供应商不足的三家的，采购人应予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2.	采购结果公示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将成交人的情况在媒介予以公示，成交公示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23.	验收	项目实施完毕后由乙方申请提出，采购人组织验收。
24.	付款方式	乙方开具正式完税发票，次月结算上个月的养护费用。
25.	供应商代表出席竞争性磋商会要求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s://ggfw.ggzy.hebi.gov.cn/bidweb/)，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6.	解释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7.	其他说明	1. 本次采购项目落实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要求）； 2. 响应供应商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和联系方式。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经认定资格的咨询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它组织或者自然人。

2.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指民事主体能够以自身的财产或资格独立承担因自身行为产生的民事法律后果,主要适用于法人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2.3.2 法人: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组织;

2.3.3 法定代表人:指依照法律或法人章程的规定,代表法人从事民事活动的负责人;

2.3.4 其他组织:指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等不具备法人资格但能独立参与民事活动的组织。

2.3.5 自然人:响应文件的自然人指从事个体经营、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注:“采购人”与“招标人”,“供应商”与“投标人”按照同一意思理解。

3.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

3.1.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

3.2.合格的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4. 供应商代表

指全权代表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并签署磋商响应文件的人。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详见附件）。

5. 竞争性磋商费用

5.1 不论竞争性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

5.2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约定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二、 磋商采购文件

6. 磋商采购文件的构成

6.1 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磋商过程和合同条款在磋商采购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采购文件内容如下：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采购合同样本
- 5) 响应文件格式

7. 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期前 5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不标明问题的来源 。

7.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提出澄清要求，即视其完全接受磋商采购文件的内容。

8. 磋商采购文件的修改

8.1 从采购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10 日。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通知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2 采购文件的修改通知潜在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8.3 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以书面形式“变更公告”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采购文件和最新的采购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8.4 因电子化系统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料。

10. 磋商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磋商响应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详见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12. 证明供应商资格合格资料

供应商须满足资格要求（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

13. 证明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须提供证明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的相关证明资料，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 竞争性磋商报价

14.1 所有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本次采购为包干价。响应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项目需求”中另有说明外，响应报价应当是供应商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验收和利润。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服务期间政策和价格风险，以及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其它应交纳的费用一并计入总价。本次采购文件中没有明确说明的，但法律、法规规定属于本项目基本内容所发生的费用，都将视为包括在报价中，并由供应商无条件的负责承担。

14.2 供应商应参照类似项目，根据市场行情进行报价。所报价格应结合自身综合实力并充分考虑市场因素、风险因素。

14.4 评审时发现价格、数量有误，可将按下述方法进行修正：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5 小微企业价格折扣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执行小微企业价格折扣。

14.6 供应商要按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总价及其他事项。

15.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

16.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及有关要求

16.1 一般要求：

-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 2) 响应文件应以中文编写。如响应文件出现中英文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 3)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按照本文件指定的方式进行上传和递交，不接受电报、电话、传真、邮寄等方式响应；
- 4)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时，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在规定的位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章（包括企业电子公章、个人电子签名或印章）。
- 5) 除本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6.2 投标（响应）文件的编制及组成：

- 1) 响应文件应编排目录，标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等字样。
- 2) 响应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响应文件格式”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内容。
- 3) 响应文件的书面内容不得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图片、截图、复印件以及扫描件等要保证清晰、完整，便于查阅。

16.3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制作流程。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方式进行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 网站-服务指南的相关说明。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响应文件。

17.2 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供应商未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其撤回响应文件。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后电子化平台拒绝接收响应文件。

17.3 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至文件解密前，供应商不能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加密时所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更新、续费，可能引起的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等相关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 竞争性磋商截止时间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在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上传响应文件。

19. 磋商响应文件的撤回与修改

19.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19.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通过电子化平台撤回其已成功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

19.3 如果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供应商应当重新制作导出完整的电子响应文件，并按要求重新上传至电子化平台。

19.4 电子化平台以供应商最后上传成功的响应文件为准。

19.5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至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竞争性磋商及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20. 磋商小组的组建及职责

20.1 磋商小组成员组建详见供应商须知。

20.2 磋商小组在磋商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 与满足磋商文件商务和技术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 2)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3)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4) 编写评审报告；
- 5)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1. 竞争性磋商程序

21.1 代理机构在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

供应商代表应使用制作加密响应文件时的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远程开标系统（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供应商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解密限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3) 供应商仔细阅读《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服务指南→“鹤壁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2.0-第一电子交易系统”，按照手册要求进行操作，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造成其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供应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4) 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5) 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

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6) 因系统故障、供应商数量较多或其它非人为因素导致解密时间需要延长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适时延长解密时间。

(7) 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供应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21.2 开标结束后，进入评审程序（供应商可在线自行关注开标系统左侧评标情况）。

21.3 **初步评审：**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对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认真审阅，并进行评审，记录评审结果。

1) 资格评审：磋商小组根据下列表格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评审，并记录评审结果。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资格要求的其他内容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2) 符合性评审-形式评审：磋商小组根据下列表格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形式评审，并记录评审结果。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相关证明资料等证件一致
磋商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是否符合“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3) 符合性评审-响应性评审：磋商小组根据下列表格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并记录评审结果。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报价内容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质量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服务期限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

有效报价确定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说明：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1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	（1）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u>50%</u>； （2）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u>50%</u>； （3）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如采购项目未设定最高限价的，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u>45%</u>； （4）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提醒： ①上述第（1）项数值计算：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例：如平均值为 123.456 元，即为 123.46 元；如平均值为 80.126%，即为 80.13%）。 ②上述第（1）项至第（2）项中的供应商响应报价为最终有效报价。

注：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评审标准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环节合理的时间内（不少于 30 分钟）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环节可不再重复提交。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

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4) 判断响应是否为无效标

供应商或其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作无效标处理：

- (1)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2) 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3) 被责令停业的；
- (4)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5)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6) 在本次采购过程中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①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均相同的；

②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③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④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⑤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⑥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⑦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⑧其他涉嫌串通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情形。

(7) 在初步评审中，供应商资格评审、形式评审不能通过的；

(8) 在初步评审中，其响应性评审不能通过，经过磋商，供应商补充完善、变更后，磋商小组认定供应商仍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

（响应文件首次报价是否有效等不在磋商可修改、修正、澄清范围内）

（9）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详见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可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0）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其他规定的，经磋商小组会议后予以废标的。

22. 竞争性磋商

22.1 磋商小组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技术、商务方面审查；如果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没有需要供应商进行澄清、更正、补充的，磋商小组可以决定磋商程序进入供应商报价环节。

如果磋商小组认为（1个及以上）供应商的文件有需要该供应商进行澄清、更正、补充的，磋商小组与该需要进行澄清、更正、补充的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以上）技术、商务内容磋商。

22.2 磋商双方可就技术、商务内容按要求进行变更、补充完善，变更、补充完善的最终内容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作为评审的依据。

22.3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提交补充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4 技术、商务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登陆系统进行线上报价，如超时未报价的，第一次报价视为最终报价。

由专家在系统中发起二次报价（一般再额外组织进行 1 轮报价），若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增加报价轮数，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增加报价轮数。

磋商小组可以对报价过低的供应商进行质询（详见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如供应商没有合理的理由答复，其过低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22.5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没有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的后一轮报价不应高于其前一轮报价，否则供应商前面的最低报价视为最终报价。

22.6 当满足条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本次磋商失败。

22.7 磋商开始到成交供应商确定后，磋商小组、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要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磋商报价及其它信息。否则，按相关法规进行相应的处罚。

23. 综合评审及推荐成交候选人

23.1 磋商小组对通过实质性响应审查的有效响应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审，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分。

23.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的评审方法。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序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报价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25 分 商务部分：45 分
	类别	计分 因素	评分标准
(1)	报价 部分	响应报 价 (3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30% × 100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2)	技术 部分 (25 分)	工作实施 方案 (25 分)	组织架构及人力 资源管理方案 (6 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组织架构及人力资源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架构、企业文化和所雇人员培训计划、人力资源配备、考核激励制度等内容）进行打分： 1. 方案内容完整，优于采购人需求的得 6 分； 2. 方案内容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3 分； 3. 内容不满足项目需求或漏项、缺失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绿化养护方案 (5 分)
			根据供应商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制定的绿化养护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土壤管理、水分管理、施肥管理、光照管理、修剪管理、防寒管理、病虫害防治管理、补种管理、苗木支护、绿化品种得调剂、部分地块绿化设计及实施等内容）进行打分： 1. 方案内容完整，优于采购人需求的得 5 分； 2. 方案内容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2.5 分； 3. 内容不满足项目需求或漏项、缺失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绿地管理方案 (5 分)
			根据供应商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制定的绿地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景观水体管理、园林维护、绿地管理、垃圾清理等内容）进行打分： 1. 方案内容完整，优于采购人需求的得 5 分； 2. 方案内容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2.5 分；

				3. 内容不满足项目需求或漏项、缺失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作业计划（4 分）	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制定全年 12 个月 份每月全面、详细、具有可操作性的作业计划，根据月份不同，应包括需开展的检查、修剪、防治害虫、绿地养护、浇水（排涝）等内容。 1. 方案内容完整，优于采购人需求的得 4 分； 2. 方案内容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2 分； 3. 内容不满足项目需求或漏项、缺失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质量保证措施（3 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实现本项目服务目标，制定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控、保证措施、质量保证制度、质量标准、检查方法等内容）进行打分： 1. 方案内容完整，优于采购人需求的得 3 分； 2. 方案内容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1.5 分； 3. 内容不满足项目需求或漏项、缺失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应急方案（2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针对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处置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全应急培训方案，重大活动保障方案，雨季应急及防护措施，恶劣天气、自然灾害、突发故障及事故等应急预案及处置措施等内容）。 1. 方案内容完整，优于采购人需求的得 2 分； 2. 方案内容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1 分； 3. 内容不满足项目需求或漏项、缺失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3)	商务部分（45 分）	企业业绩（4 分）	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绿化养护管理或绿化综合项目包含绿化养护的项目，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注：合同原件扫描件附进响应文件。	
		拟派项目管理人员配置（20 分）	1. 拟派项目经理：提供绿化园艺养护相关的有效证书（职称或技能证书），中级的得 3 分；高级的得 5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 注：提供身份证扫描件、职称或技能证书原件扫描件、2026 年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 2. 拟派项目其他人员（项目经理除外）：提供绿化园艺养护相关的有效证书（职称或技能证书），每提供 1 人得 3 分，本项最多得 15 分。 注：提供身份证扫描件、职称或技能证书原件扫描件、2026 年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	
		设备配备（15 分）	1. 供应商每提供 1 台洒水车得 2 分，本项最多 4 分。 2. 供应商每提供 1 台动力三轮车或自卸车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 3. 供应商每提供 1 台绿篱机得 0.5 分，本项最多 2 分。	

		4. 供应商每提供 1 台割灌机得 0.5 分，本项最多 2 分。 5. 供应商每提供 1 台割草机或草坪机或打边机得 0.5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 6. 供应商每提供 1 台升降机得 2 分，本项最多 2 分。 注：以上设备须提供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材料（自有设备提供购买发票且发票抬头为供应商名称；租赁设备须提供供应商与租赁企业签订的租赁合同以及租赁企业开具的租赁业务发票）否则不得分。
	服务承诺 (6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响应承诺：供应商承诺提供 7*24 小时服务热线，出现问题 20 分钟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所有事项全程跟踪落实等内容，内容论述详细，完全贴合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2 分；内容不完整或存在明显缺陷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针对本项目提供先进技术、园林园艺应用等，重大活动或者突击性任务需要增加服务人员、设备数量时，无条件按照采购人要求和安排落实等内容。供应商对每项内容论述详细，完全贴合采购需求的得 2 分；内容不完整或存在明显缺陷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供应商承诺绿化养护人员若出现伤亡、劳动纠纷等情况与采购人无关，得 2 分；未提供承诺的得 0 分。 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以上评分办法中，所涉及加分的证书、人员证件等原件扫描件，附于响应文件中必须保证图片清晰，字迹清楚可辨，如出现任何由于评委老师不能辨认内容而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注：①评审时如无上表中评分项目的某项内容，则该项为零分。

②以上涉及评分项的证件、证书、证明文件**扫描件**附进响应文件, 否则不得分。

1) 磋商小组成员按照本办法，独立对评分项进行评审；

供应商最终得分：对每位供应商的得分进行汇总时，各磋商小组成员对该供应商的评分，取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本条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2) 供应商综合得分为以上评分项之和；

3) 在各磋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推荐综合评分高的前 3 名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按照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给该 3 名中标（成交）候选人排序，得分最高的为第一候选人，以此类推第二、第三候选人。

24. 与磋商小组的接触

24.1 除按本须知第 23.4 条规定外，从竞争性磋商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商不

得就其磋商有关事项与磋商小组接触。

24.2 供应商试图对磋商小组的评审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5. 编制评审报告

25.1 磋商小组依据以上评审结果编制评审报告；

25.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5.3 竞争性磋商从开始到成交供应商确定后，磋商小组、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要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竞争性磋商报价及其它信息。否则，按相关法规进行相应的处罚。

25.4 竞争性磋商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5.5 采购人收到竞争性磋商报告后予以确认，并依据竞争性磋商报告的内容，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的有关规定，确认中标（成交）供应商并通知代理机构。

26. 结果通知

采购人确定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将项目结果信息发布到指定网站上。所有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从采购公告发布网站上获取中标结果信息，采购人（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27. 质疑与投诉

27.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必须署名，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供应商代表签字（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27.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7.3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有关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7.4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文件要求执行。

附：质疑函及投诉书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8. 成交通知书

28.1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8.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 授予合同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29.2 磋商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9.3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海棠园、樱花园绿化养护工作范围

- 1、樱花园、海棠园所属绿地的乔木、花草、灌木、绿篱和草坪的灌溉、修剪、施肥和病虫害杂草防治；
- 2、修补苗木以及水生植物养护等工作；
- 3、负责所有绿化带内及绿化养护所产生的杂草、树枝、树叶垃圾清理外运；
- 4、所有绿化用水管路的检查与维修；
- 5、对校园内线路和照明路灯有影响的大树进行高空修剪；
- 6、校园内透水砖停车位上的杂草进行清理。

二、海棠园、樱花园绿化养护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乔木养护（二级）			
1	法桐	株	644
2	大叶女贞	株	190
3	雪松	株	239
4	栎树	株	143
5	水杉	株	351
6	楸树	株	75
7	青桐	株	201
8	银杏	株	137
9	柳树	株	67
10	木瓜	株	259
11	海棠	株	1192
12	白皮松	株	603
13	金叶槐	株	12

14	中华石楠	株	32
15	香樟	株	7
16	核桃	株	2
17	柿子树	株	2
18	女贞造型	株	6
19	红叶石楠树	株	168
20	白蜡	株	256
21	红枫	株	45
22	五角枫	株	8
23	无花果树	株	3
24	高杆月季	株	14
25	七叶树	株	28
26	玉兰树	株	13
27	重阳木	株	6
28	樱花	株	562
29	乌桕	株	14
30	槐树	株	17
31	广玉兰	株	13
32	流苏树	株	11
33	黄卢	株	5
34	棕枹	株	5
35	百日红	株	285
36	枇杷	株	5
37	发青	株	35

38	丁香	株	41
39	红叶李	株	357
40	中华石墙	株	31
41	马褂木	株	20
42	造型松	株	8
43	红叶碧桃	株	30
44	20 公分以上海棠树	株	30
45	杨树	株	49
灌木养护（一级）			
46	红头石楠	m2	7075
47	冬青	m2	2352
48	瓜子黄杨	m2	712
49	连翘	m2	43
50	金森女贞	m2	298
51	迎春	m2	10
52	龙柏	m2	276
53	红叶小檗	m2	203
54	丰花月季	m2	589
55	卫矛	m2	200
56	小叶女贞	m2	350
57	金叶女贞	m2	626
58	大叶黄杨绿篱	m2	25
59	蔷薇	株	8610
60	牡丹	株	4600

61	丛生大叶女贞	株	800
62	桂花	株	384
63	冬青球	株	52
64	贴梗海棠	株	213
65	木槿	株	30
66	紫荆	株	47
67	紫藤	株	31
68	石榴	株	72
69	海桐	株	5
70	红头石楠球	株	86
71	黄杨球	株	10
72	贴梗海棠球	株	51
竹类养护（一级）			
73	竹子	株	11200
74	南天竹	株	1048
地被养护（三极）			
75	草坪	m2	39914
76	红花草	m2	8365
77	鸢尾	m2	1124
78	麦冬	m2	23299
79	玉簪	m2	244
80	草籽混播	m2	6553
其他杂项			

序号	名称	特征描述	单位	数量
81	绿地灌溉管线安装	1. 管道品种、规格:绿化水管维修 2. 管件品种、规格:UPVC 管外径 32mm	m	100
82	绿地灌溉配件安装	管道附件/阀门/灌水器品种、规格:绿化快速取水阀 DN25 更换	个	10
83	绿地灌溉配件安装	管道附件/阀门/灌水器品种、规格:球阀取水阀 DN32 更换	个	10
84	绿地灌溉管线安装	1. 管道品种、规格:微喷水管维修 2. 管件品种、规格:UPVC 管外径 32mm	m	100
85	绿地灌溉调节控制器安装	调节控制器规格型号:喷头更换	套	10
86	绿地灌溉配件安装	管道附件/阀门/灌水器品种、规格:微喷分开关 DN65 更换	个	10
87	绿地灌溉配件安装	管道附件/阀门/灌水器品种、规格:微喷总开关 DN110 更换	个	1
88	植被清理	植物种类:停车场草坪砖杂草清理	m2	4800
89	土方弃置	土石类别:树枝、树叶垃圾外运 5km	m3	2750

三、海棠园、樱花园绿化养护要求

(一)乔木养护管理标准

- 1、保证苗木长势正常，枝叶正常，无枯枝残叶;依据树龄及生长势强弱进行修剪。
- 2、适时灌溉、施肥，对高龄树木进行复壮。
- 3、病虫害防治以防为主，精心管理，早发现早处理。
- 4、要求成活率达到 95%以上，低于 95%乙方负责免费补栽。

(二)花灌木养护管理标准

- 1、生长势正常，无枯枝废叶。
- 2、造型美观，与环境协调;花灌木可适时开花，及时修剪残花败叶。

- 3、根据生长及开花特性进行合理灌溉和施肥。
- 4、及时防除杂草。
- 5、要求成活率达到 98%以上，低于 98%乙方负责免费补植。力求种类、规格等与原有的接近。
- 6、病虫害防治以防为主，精心管理，早发现早处理。

(三)绿篱、色块养护管理标准

- 1、修剪应使轮廓清楚，线条整齐，每年整形修剪不少于 3 次。
- 2、修剪后残留的枝叶应及时清除干净。
- 3、适时灌溉和施肥、防治病虫害及杂草。
- 4、要求成活率达到 95%以上，低于 95%乙方负责免费补栽。
- 5、蔷薇绿植的修剪。

(四)草坪养护管理标准

- 1、根据本地条件和草坪的功能进行养护管理。
- 2、草坪生长旺盛，生机勃勃，整齐雅观，覆盖率 $\geq 90\%$ ，杂草率 $\leq 5\%$ ，绿期 240 天以上，无明显坑洼积水，裸露地及时补植补种。
- 3、根据不同草种的特性和观赏效果、使用方向，进行定期修剪，使草坪草的高度一致，边缘整齐。
- 4、草坪的留茬高度、修剪次数因草坪草种类、季节、环境等因素遵照观赏性和适用性而定。
- 5、草坪灌溉应适时、适量，务必灌好返青水和越冬水。
- 6、草坪施肥时期，施肥量应根据草坪草的生长状况而定，施肥必须均匀，颗粒型追肥应及时灌水。
- 7、及时进行病虫害防治，清除杂草。
- 8、要求成活率达到 90%以上，低于 90%乙方负责免费补种。

注：供应商须对以上采购需求内容在响应文件中做出响应。

第四章 采购合同（参考）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_____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项目名称)委托(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澄清等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相关附件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一：采购内容

二：合同要求(应为乙方投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及投标承诺)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4、 _____。
- 5、 _____。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_____元。

大写：_____。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日常物料、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 10%。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乙方开具正式完税发票，次月结算上个月的养护费用。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如有】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如有】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 元(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2.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 1 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验收

1.服务期限： 服务开始日期 至 服务完成日期 ，

服务地点：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2.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

甲方。

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5. 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填写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

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填写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填写%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填写%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填写%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填写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填写%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填写%。

5.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填写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填写种方式解决：

①向鹤壁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鹤壁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条款

一、海棠园、樱花园绿化养护工作范围

1、樱花园、海棠园所属绿地的乔木、花草、灌木、绿篱和草坪的灌溉、修剪、施肥和病虫害杂草防治；

2、修补苗木以及水生植物养护等工作；

3、负责所有绿化带内及绿化养护所产生的杂草、树枝、树叶垃圾清理外运；

- 4、所有绿化用水管路的检查与维修；
- 5、对校园内线路和照明路灯有影响的大树进行高空修剪；
- 6、校园内透水砖停车位上的杂草进行清理。

二、海棠园、樱花园绿化养护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乔木养护（二级）			
1	法桐	株	644
2	大叶女贞	株	190
3	雪松	株	239
4	栎树	株	143
5	水杉	株	351
6	楸树	株	75
7	青桐	株	201
8	银杏	株	137
9	柳树	株	67
10	木瓜	株	259
11	海棠	株	1192
12	白皮松	株	603
13	金叶槐	株	12
14	中华石楠	株	32
15	香樟	株	7
16	核桃	株	2
17	柿子树	株	2
18	女贞造型	株	6
19	红叶石楠树	株	168

20	白蜡	株	256
21	红枫	株	45
22	五角枫	株	8
23	无花果树	株	3
24	高杆月季	株	14
25	七叶树	株	28
26	玉兰树	株	13
27	重阳木	株	6
28	樱花	株	562
29	乌桕	株	14
30	槐树	株	17
31	广玉兰	株	13
32	流苏树	株	11
33	黄卢	株	5
34	棕枙	株	5
35	百日红	株	285
36	枇杷	株	5
37	发青	株	35
38	丁香	株	41
39	红叶李	株	357
40	中华石墙	株	31
41	马褂木	株	20
42	造型松	株	8
43	红叶碧桃	株	30

44	20 公分以上海棠树	株	30
45	杨树	株	49
灌木养护（一级）			
46	红头石楠	m2	7075
47	冬青	m2	2352
48	瓜子黄杨	m2	712
49	连翘	m2	43
50	金森女贞	m2	298
51	迎春	m2	10
52	龙柏	m2	276
53	红叶小檗	m2	203
54	丰花月季	m2	589
55	卫矛	m2	200
56	小叶女贞	m2	350
57	金叶女贞	m2	626
58	大叶黄杨绿篱	m2	25
59	蔷薇	株	8610
60	牡丹	株	4600
61	丛生大叶女贞	株	800
62	桂花	株	384
63	冬青球	株	52
64	贴梗海棠	株	213
65	木槿	株	30
66	紫荆	株	47

67	紫藤	株	31
68	石榴	株	72
69	海桐	株	5
70	红头石楠球	株	86
71	黄杨球	株	10
72	贴梗海棠球	株	51
竹类养护（一级）			
73	竹子	株	11200
74	南天竹	株	1048
地被养护（三极）			
75	草坪	m2	39914
76	红花草	m2	8365
77	鸢尾	m2	1124
78	麦冬	m2	23299
79	玉簪	m2	244
80	草籽混播	m2	6553

其他杂项				
序号	名称	特征描述	单位	数量
81	绿地灌溉管线安装	1. 管道品种、规格:绿化水管维修 2. 管件品种、规格:UPVC管外径 32mm	m	100
82	绿地灌溉配件安装	管道附件/阀门/灌水器品种、规格:绿化快速取水阀 DN25 更换	个	10
83	绿地灌溉配件安装	管道附件/阀门/灌水器品种、规格:球阀取水阀 DN32 更换	个	10

84	绿地灌溉管线安装	1. 管道品种、规格:微喷水管维修 2. 管件品种、规格:UPVC管外径 32mm	m	100
85	绿地灌溉调节控制器安装	调节控制器规格型号:喷头更换	套	10
86	绿地灌溉配件安装	管道附件/阀门/灌水器品种、规格:微喷分开关 DN65 更换	个	10
87	绿地灌溉配件安装	管道附件/阀门/灌水器品种、规格:微喷总开关 DN110 更换	个	1
88	植被清理	植物种类:停车场草坪砖杂草清理	m ²	4800
89	土方弃置	土石类别:树枝、树叶垃圾 外运 5km	m ³	2750

三、海棠园、樱花园绿化养护要求

(一)乔木养护管理标准

- 1、保证苗木长势正常，枝叶正常，无枯枝残叶;依据树龄及生长势强弱进行修剪。
- 2、适时灌溉、施肥，对高龄树木进行复壮。
- 3、病虫害防治以防为主，精心管理，早发现早处理。
- 4、要求成活率达到 95%以上，低于 95%乙方负责免费补栽。

(二)花灌木养护管理标准

- 1、生长势正常，无枯枝废叶。
- 2、造型美观，与环境协调;花灌木可适时开花，及时修剪残花败叶。
- 3、根据生长及开花特性进行合理灌溉和施肥。
- 4、及时防除杂草。
- 5、要求成活率达到 98%以上，低于 98%乙方负责免费补植。力求种类、规格等与原有的接近。
- 6、病虫害防治以防为主，精心管理，早发现早处理。

(三)绿篱、色块养护管理标准

- 1、修剪应使轮廓清楚，线条整齐，每年整形修剪不少于 3 次。
- 2、修剪后残留的枝叶应及时清除干净。

- 3、适时灌溉和施肥、防治病虫害及杂草。
- 4、要求成活率达到 95%以上，低于 95%乙方负责免费补栽。
- 5、蔷薇绿植的修剪。

(四)草坪养护管理标准

- 1、根据本地条件和草坪的功能进行养护管理。
- 2、草坪生长旺盛，生机勃勃，整齐雅观，覆盖率 $\geq 90\%$ ，杂草率 $\leq 5\%$ ，绿期 240 天以上，无明显坑洼积水，裸露地及时补植补种。
- 3、根据不同草种的特性和观赏效果、使用方向，进行定期修剪，使草坪草的高度一致，边缘整齐。
- 4、草坪的留茬高度、修剪次数因草坪草种类、季节、环境等因素遵照观赏性和适用性而定。
- 5、草坪灌溉应适时、适量，务必灌好返青水和越冬水。
- 6、草坪施肥时期，施肥量应根据草坪草的生长状况而定，施肥必须均匀，颗粒型追肥应及时灌水。
- 7、及时进行病虫害防治，清除杂草。
- 8、要求成活率达到 90%以上，低于 90%乙方负责免费补种。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填写份，甲、乙双方各执填写份

甲 方：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

名 称：（盖章）

名 称：（盖章）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朝歌路 5 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填写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填写

银行账号：

时间：

特别说明：

该合同仅作为参考，具体以双方协商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 磋商响应函
- 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 报价（首次响应）一览表
- 五 资格审查资料
- 六 其他材料
- 七 服务方案

一：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们收到贵方_____（项目名称）采购文件（采购编号：_____），经研究，我单位决定参加该项目采购活动。并授权_____（姓名），全权代表我单位提交下述磋商响应文件。并同时宣布愿意遵守下列条款。

1. 本次竞争性磋商所报内容完全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写，所有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
2. 我单位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单位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本次竞争性磋商自磋商日起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5. 如果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后，我单位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6. 我单位同意提供按照贵方要求与其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竞争性磋商或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

7. 我单位理解并同意：采购方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竞争性磋商，以及宣布招标（磋商）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竞争性磋商的权利，而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8. 如我单位成交，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前，我单位按要求向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用。

9. 与本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日期：_____ 年_____ 月 _____ 日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即供应商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单位）组织的（采购编号：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代理人在投标、竞争性磋商、评标、合同谈判、验收等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移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该项目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无须提供该授权书，可空白。

附：委托代理人（即供应商代表）的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四：报价（首次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响应报价)	(大写) 人民币_____ (小写) 元: _____		
报价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及服务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		
备 注	该报价为供应商首次报价，合同价格按照供应商最终报价。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执照号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备注						

本表后应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相关资料、承诺。

附 1: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采购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 2:

供应商关于资格要求信誉方面的承诺

_____（采购人）：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我单位未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良记录，我单位对此予以承诺，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如采购人（代理机构）通过网上查询发现我单位有不符合该承诺的情形，我单位放弃成交资格，并接受采购人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理与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 3: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_____（采购人）：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一、未挂靠、借用资质进行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二、我单位提供的相关文件、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

三、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不存在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若发现我方存在上述问题，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处相应罚金。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认为不足可以另附附件）

附 4:

承 诺 书

_____（采购人）：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标包）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六： 其他材料

1. 供应商认为需要对响应文件做辅助说明的资料及证明材料；
2. 涉及评分项中需要供应商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资料。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的承接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 1、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
-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3、中标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 4、该声明函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若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的政策。

七：服务方案

（供应商人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自行编制）